

要學好，不要學壞

參考經文：《約翰三書1章9～15節》

親愛的朋友，不要學壞，要學好。誰有好行為，誰就是屬上帝；誰作惡，誰就是沒有見過上帝。（約翰三書1章11節）

約翰三書的作者稱許該猶之後，終於切入重要主題，就是教會有位想作領袖的狄特腓，抵擋作者及他的同工，不但自己不願接待他們，甚至禁止他人接待。這樣的行為，顯示他不是屬上帝的人，因此作者勸勉該猶不要效法狄特腓的行為，而要效法美善的事。

究竟狄特腓做了哪些惡事呢？從信中可大略看出幾項：一是拒絕回應作者寫的信。作者提到，他曾寫一封信給教會，狄特腓卻不理會。其次，狄特腓造謠毀謗，以惡意言語攻擊作者和他的同工。第三，也是最惡劣的行為，就是他不但拒絕接待外來的信徒，還禁止那些願意接待的人，威脅要把他們趕出教會。這樣的行為，我們聽起來是不是也很熟悉呢？在現今的教會，我們也時有所聞某些人把教會或機構當成私有財產，一旦位居要職，就想盡辦法賴著不走，或趕走不合他意的人。

約翰三書作者在此嚴厲指責，這種行為是不認識上帝的人才有的，希望該猶不要受到影響，要持守原有良善真誠的心。這些話也同樣提醒現今的教會領袖，要學習該猶善待人的心，熱心參與福音事工，而不要像狄特腓，不願去關懷其他宣教事工，也不樂意接待為福音工作的人。

作者特別以「屬上帝」和「沒有見過上帝」，來區分那行善與行惡的人。正如約翰一書2章3～4節：「如果我們遵守上帝的命令，我們就知道我們認識祂。若有人說『我認識祂』，卻不遵守祂的命令，這樣的人是撒謊的，真理跟他沒

有關係。」約翰一書3章6節又指出：「那活在基督生命裡的人都不犯罪；那繼續犯罪的人沒有見過基督，也不曾認識祂。」若是沒有活出見證基督的善行，就是與真理無關，也可以說這種人沒有真正認識上帝。信仰並不是用說的，而是要以行動實踐出來。

對基督徒而言，真實仰望耶穌基督、實踐美善行為、樂意接待同工、分享資源給那些為了福音工作的人，就是真正屬上帝的人。我們要小心，不要讓自己落入惡劣的行為，免得與真理無關了。「不要學壞，要學好」的叮嚀，我們也需要牢記在心。

默想：

我在教會或團契中曾擔任過什麼樣的領袖角色？該猶與狄特腓這兩個教會領袖的不同作為，對我有什麼樣的提醒？

祈禱：

真理的神，求祢使我真正認識祢，不叫我落入惡者的行為，使我能在真理中為主作美好的見證。我願意學習該猶的行為，更加愛祢，並且樂意參與福音宣教的事工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求，阿們。